

证券代码: 300508

证券简称: 维宏股份

公告编号: 2021-057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同比增幅较大, 原因是公司收购的南京开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京开通”) 于 2 月份纳入合并报表, 且公司去年同期数据基数较低。上半年度,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03.02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156.54%, 其中南京开通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78.82%, 原业务主体销量增加影响 77.72%;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2.69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989.18%, 其中南京开通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270.06%, 原业务主体销量增加影响 719.12%;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847.03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861.24%, 其中南京开通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260.47%, 原业务主体销量增加影响 599.61%。上半年公司业绩增长较高, 也受益于制造业整体向好, 未来经济能否持续向好, 存在很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2. 7 月 30 日中信建投发布了一篇名为“厚积薄发, 激光与车铣等领域开始发力”的简报, 简报指出公司在激光切割与车铣复合机床等多领域发力, 激光方面在缩小与国内激光数控系统龙头的差距, 南京开通仅半年度就大幅超额完成全年业绩对赌等。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 上半年公司业绩增长较高, 也受益于制造业整体向好。未来经济能否持续向好, 存在很大不确定性。此外, 南京开通在 2021 年-2023 年内累计需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000 万元, 未来能否完成业绩对赌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3.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查询, 截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 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135.67 倍, 最新市净率为 6.86 倍; 同时,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数据显示,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静态

市盈率为 59.47 倍，市净率为 4.87 倍，公司当前的静态市盈率、市净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维宏股份，证券代码：300508）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8 月 2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同比增幅较大，原因是公司收购的南京开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开通”）于 2 月份纳入合并报表，且公司去年同期数据基数较低。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03.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6.54%，其中南京开通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78.82%，原业务主体销量增加影响 77.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2.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89.18%，其中南京开通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270.06%，原业务主体销量增加影响 719.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847.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61.24%，其中南京开通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260.47%，原业务主体销量增加影响 599.61%。上半年公司业绩增长较高，也受益于制造业整体向好。未来经济能否持续向好，存在很大不确定性。

2. 7 月 30 日中信建投发布了一篇名为“厚积薄发，激光与车铣等领域开始发力”的简报，简报指出公司在激光切割与车铣复合机床等多领域发力，激光方面在缩小与国内激光数控系统龙头的差距，南京开通仅半年度就大幅超额完成全年业绩对赌等。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上半年公司业绩增长较高，也受益于制造业整体向好，未来经济能否持续向好，存在很大不确定性。此外，南京开通在 2021 年-2023 年内累计需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000 万元，未来能否完成业绩对赌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近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人员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8.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1. 公司股票 2021 年 7 月 3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价短期内涨幅较大，可能存在二级市场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2.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各项风险因素“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薪酬上涨风险、毛利率下降的风险、新产品研发风险、业务整合及商誉减值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

网刊登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4.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查询，截至2021年7月30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35.67倍，最新市净率为6.86倍；同时，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静态市盈率为59.47倍，市净率为4.87倍，公司当前的静态市盈率、市净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6.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日